



香港漁民團體聯席會議

Joint Committee of Hong Kong Fishermen's Organizations

香港仔湖南街九號二樓 電話：2552 4596 傳真：2554 7521

1/F., 9 Wu Nam Street, Aberdeen, Hong Kong.

香港漁民團體聯席會議

回應「漁業保護條例」諮詢文件的意見

香港漁民團體聯席會議是由本港 107 個漁民團體組成，代表全港 8 成半的漁民。他們從事捕撈、養殖、海鮮業。聯席會議的成立可以追溯到 1993 年，由於當時香港進行大規模的海事工程，在多處水域進行填海、挖沙、回泥和傾卸工程廢物，從而使漁場喪失、海水污染。嚴重影響漁民生計。各漁民團體聯合起來，成立了香港漁民團體聯席會議，集體向政府交涉，維護漁民權益。其後於 1998 年正式註冊為法定法團。

香港漁民團體聯席會議多年來一直支持愛國愛港、維護漁民合理權益，並向中港政府反映漁民在生產上、生活上遇到的困難，同時提出合理建議。

就政府目前擬議修訂「漁業保護條例」，包括 (1) 設立捕魚牌照制度、(2) 設立漁業保護區及 (3) 實施全港性休漁期機制，本會有以下意見：

(1) 設立捕魚牌照制度

本會不反對設立捕魚牌照制度，因本港水域有限，透過發牌制度管理全港漁船，亦屬無可厚非，但政府在發牌前，應先進行統計，以了解全港漁船的數目，以及不同類別漁船的數目。同時，建議政府應將設立捕魚牌制度的細節鉅細無遺地列明，而不是待修訂條例通過後才以其他形式告知漁民。



香港漁民團體聯席會議

Joint Committee of Hong Kong Fishermen's Organizations

香港仔湖南街九號二樓

電話：2552 4596

傳真：2554 7521

1/F., 9 Wu Nam Street, Aberdeen, Hong Kong.

本會並建議捕魚牌照可以轉讓及承繼，至於日後成立的捕魚牌照工作小組的成員亦要以漁民為主。

(2) 設立漁業保護區

有關建議其實是根據漁農自然護理署曾於 1998 年的一份「本港水域的漁業資源及捕魚作業顧問研究」引伸出來，當時漁農自然護理署曾就此諮詢全港的漁民團體，而本聯席會議亦有提交建議，當時本會同意設立捕魚牌照制度及支持在吐露港及牛尾海設立魚類育苗及繁殖區，而漁護署亦在 1999 年成立漁業管理工作小組，及在 2000 年成立漁業管理專題研究小組，進一步就上述建議進行研究。

當年政府諮詢漁民團體時，西貢區的漁民是反對的，認為會影響他們的生計，但自從 1999 年南海實施休漁期後，有數艘大型底拖網漁船進入牛尾海作業，不斷破壞海洋生態，令到數百艘在該處作業漁船的漁獲逐年下降。漁民曾就此向當局投訴，以及與有關人士交涉，可惜現行法例未能管制這類作業方式。所以政府今次再度諮詢漁民意見時，西貢區的漁民強烈要求政府盡快將牛尾海列為漁業保護區，禁止底拖網漁船在這裏作業。

本會支持設立漁業保護區，但由於設立保護區始終令漁民的作業範圍縮減，所以政府有責任賠償受影響漁民的損失，本會建議政府可以仿做台灣的模式，由政府出錢收購受影響漁民的漁船，再協助他們轉型，例如遠洋漁業、休閒漁業等。

(3) 實施全港性休漁期機制

本會原則上反對在現階段實施全港性休漁期機制，本會建議政府先推行第一、二項建議，然後觀其成效，至於休漁期，應在第一、二



香港漁民團體聯席會議

Joint Committee of Hong Kong Fishermen's Organizations

香港仔湖南街九號二樓

電話：2552 4596

傳真：2554 7521

1/F., 9 Wu Nam Street, Aberdeen, Hong Kong.

項建議有成效後，再諮詢漁民的意見。但如果政府可以解決受影響漁民的生計和獲得漁民的同意，本會亦不會反對。

本會建議，如果香港真的實施休漁期，受影響的漁民應可獲得下列的支援：

- 協助漁民申請綜援，屆時漁船應獲豁免計入資產
- 協助申請休漁期復業貸款
- 提供再培訓課程及貸款，協助拖網漁船轉型，包括發展遠洋漁業、休閒漁業、發展漁產品運輸及其他可持續發展的捕魚方法
- 由勞工處提供短期就業安排

另外，如果香港真的實施休漁期，本港的養魚戶亦會受影響，因為不少養魚戶是以下雜魚作為餵飼養魚的飼料，故此政府應積極向養魚戶普及化推廣乾濕粒料，以減少他們在休漁期間的不便。

本會多謝 閣下撥出寶貴的時間，聆聽我們的心聲，並請閣下能慎重考慮我們的建議，使香港的漁業既可以持續發展，亦可以保障漁民的生計。

香港漁民團體聯席會議

二零零五年四月十六日